

欣旺达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2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部
分第二个归属期及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
归属结果暨股份上市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 1、本次首次及预留第二类限制性股票归属数量：98.10 万股（其中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归属数量 86.40 万股，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数量 11.70 万股），占归属前上市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0.05%。
- 2、本次首次及预留第二类限制性股票归属价格：19.33 元/股。
- 3、本次归属限制性股票总人数：642 名激励对象。
- 4、本次首次及预留第二类限制性股票归属上市流通安排：上市流通日为 2024 年 11 月 12 日。

欣旺达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4 年 10 月 28 日分别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及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2 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及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的议案》。近日，公司办理了 2022 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及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股份归属的登记工作，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激励计划简述

（一）2022 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简述

2022 年 2 月 11 日，公司召开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 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公司《2022 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以下简称“《激励计

划》”或“本激励计划”）主要内容如下：

1、本激励计划包括第二类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和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两部分。

2、标的股票来源：公司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公司 A 股普通股。

3、授予权益数量：本激励计划拟向激励对象授予的股票权益（第二类限制性股票和股票期权）合计不超过 2,578 万股，约占本激励计划草案公告时公司股本总额 171,895.7276 万股的 1.50%。其中首次授予的权益 2,493 万股，占本计划授予总量的 96.70%，约占本激励计划草案公告时公司股本总额 171,895.7276 万股的 1.45%；预留授予权益共计 85 万股，占本计划授予总量的 3.30%，约占本激励计划草案公告时公司股本总额 171,895.7276 万股的 0.05%，具体如下：

（1）第二类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公司拟向激励对象授予的第二类限制性股票数量为 859 万股，约占本激励计划草案公告日公司股本总额 171,895.7276 万股的 0.50%。其中，首次授予 824 万股，约占本计划限制性股票授予总量的 95.93%，约占本激励计划草案公告时公司股本总额 171,895.7276 万股的 0.48%；预留 35 万股，约占本计划限制性股票授予总量的 4.07%，约占本激励计划草案公告时公司股本总额 171,895.7276 万股的 0.02%。

（2）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公司拟向激励对象授予 1,719 万份股票期权，占本激励计划草案公告日公司股本总额 171,895.7276 万股的 1.00%。其中，首次授予 1,669 万份，占本计划股票期权授予总量的 97.09%，约占本激励计划草案公告时公司股本总额 171,895.7276 万股的 0.97%；预留 50 万份，约占本计划股票期权授予总量的 2.91%，约占本激励计划草案公告时公司股本总额 171,895.7276 万股的 0.03%。

4、激励对象：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 3,290 名，预留授予激励对象 40 名，包括公司部分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公司董事会认为需要进行激励的中层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业务）骨干（含控股子公司）。

5、本激励计划有效期

本激励计划有效期自股票期权首次授权之日或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之日起至激励对象获授的股票期权全部行权或注销和限制性股票全部归属或作废失效之日止，最长不超过 48 个月。激励对象获授的权益（限制性股票和股票期权）将按约定比例分次归属/行权，每次权益归属以满足相应的归属/行权条件为前提

条件。

6、本激励计划行权/归属安排

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第二类限制性股票/股票期权归属/行权期限和归属/行权安排具体如下：

归属/行权安排	归属/行权时间	归属/行权比例
第一个归属/行权期	自首次授予之日起12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至首次授予之日起24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止	30%
第二个归属/行权期	自首次授予之日起24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至首次授予之日起36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止	30%
第三个归属/行权期	自首次授予之日起36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至首次授予之日起48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止	40%

本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的第二类限制性股票/股票期权归属/行权期限和归属/行权安排具体如下：

归属/行权安排	归属/行权时间	归属/行权比例
第一个归属/行权期	自预留授予之日起12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至预留授予之日起24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止	50%
第二个归属/行权期	自预留授予之日起24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至预留授予之日起36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止	50%

7、归属/行权条件

(1) 激励对象满足各归属期任职期限要求

激励对象在归属已获授的第二类限制性股票之前，应满足 12 个月以上的任职期限。

(2) 激励对象公司层面的绩效考核要求

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二类限制性股票/股票期权的激励对象考核年度为 2022-2024 年三个会计年度，预留部分的激励对象考核年度为 2023-2024 年两个会计年度，分年度进行业绩考核并归属/行权，以达到业绩考核目标作为激励对象的归属/行权条件。

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股票期权公司层面各年度业绩考核目标如下表所示：

归属/行权安排	对应考核年度	考核目标
第一个归属/行权期	2022 年	2022 年度营业收入值不低于 432 亿元
第二个归属/行权期	2023 年	2022-2023 年两年的累计营业收入值不低于 929 亿元
第三个归属/行权期	2024 年	2022-2024 年三年的累计营业收入值不低于

		1500 亿元
--	--	---------

注：“营业收入”以经会计师事务所经审计的合并报表为准，下同。

预留部分的第二类限制性股票/股票期权公司层面各年度业绩考核目标如下表所示：

归属/行权安排	对应考核年度	考核目标
第一个归属期	2023 年	2022-2023 年两年的累计营业收入值不低于 929 亿元
第二个归属期	2024 年	2022-2024 年三年的累计营业收入值不低于 1500 亿元

若公司未达到上述业绩考核目标，所有激励对象对应考核当年计划归属/行权的第二类限制性股票/股票期权均不得归属/行权，由公司作废。

（3）激励对象个人层面的绩效考核要求

激励对象个人层面的绩效考核按照公司内部绩效考核相关制度实施，依照激励对象的考核结果确定其实际归属/行权的股份数量。激励对象的个人考核评价结果分数划分为四个档次，届时根据以下考核评级表中对应的个人层面归属/行权比例确定激励对象的实际归属/行权的股份数量：

考核结果等级	A	B	C	D
个人层面归属/行权比例	100%	100%	100%	0%

激励对象当年实际归属/行权的第二类限制性股票/股票期权数量=个人当年计划归属的第二类限制性股票/股票期权数量×个人层面归属/行权比例。

激励对象当期计划归属的第二类限制性股票/股票期权因考核原因不能归属/行权或不能完全归属/行权的，则不能归属/行权的第二类限制性股票/股票期权作废失效/注销，不可递延至下一年度。

二、已履行的相关审批程序

1、2022 年 1 月 19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 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2 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拟向 2,254 名激励对象授予 824 万股第二类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为 19.60 元/股；拟向 1,059 名激励对象授予 1,669 万份股票期权，行权价格为每份 39.19 元/股。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

2、2022年1月19日，公司召开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核实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拟向2,254名激励对象授予824万股第二类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为19.60元/股；拟向1,059名激励对象授予1,669万份股票期权，行权价格为每份39.19元/股。

3、2022年1月20日至2022年1月30日，公司对拟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姓名和职务在公司内部网站进行公示。公示期间，公司监事会未收到与本激励计划拟激励对象有关的任何异议。2022年2月7日，公司对《监事会关于2022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核查意见及公示情况说明》进行披露。

4、2022年2月11日，公司召开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并披露了《关于2022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

5、2022年2月11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及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2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数量的议案》、《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第二类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的议案》。鉴于《欣旺达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确定的激励对象名单中，6名激励对象因为离职或个人原因放弃本激励计划所授予的限制性股票0.6万股，10名激励对象因为离职或个人原因放弃本激励计划所授予的股票期权2万份，因此公司对本激励计划授予的激励对象人数和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和股票期权总量进行调整。本次调整后，获授第二类限制性股票的激励对象人数由2,254人调整为2,248人，首次授予第二类限制性股票的数量由824万股调整为823.4万股，授予价格不变。获授股票期权的激励对象人数由1,059人调整为1,049人，首次授予股票期权数量由1,669万份调整为1,667万份，行权价格不变。公司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发表

了独立意见，监事会对 2022 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授予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安排等相关事项进行了核实。2022 年 2 月 21 日，公司完成了 2022 年股票期权首次授予的登记工作。

6、2022 年 4 月 25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2 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作废部分第二类限制性股票及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公司将对共计 91 名（其中一名激励对象同时拥有第二类限制性股票和股票期权）激励对象的限制性股票和股票期权进行作废和注销：其中，作废第二类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 75 人本次获授但尚未归属的第二类限制性股票共计 8.1 万股，注销股票期权激励对象 17 人本次获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共计 20.0 万份。公司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2022 年 5 月 5 日，公司完成了上述股票期权注销事宜。

7、2022 年 10 月 25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2 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作废部分第二类限制性股票及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公司将对共计 284 名（其中 1 名激励对象同时拥有第二类限制性股票和股票期权）激励对象的限制性股票和股票期权进行作废和注销：其中，作废第二类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 228 人本次获授但尚未归属的第二类限制性股票共计 88.6 万股，注销股票期权激励对象 57 人本次获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共计 109.6 万份。公司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2022 年 11 月 3 日，公司完成了上述股票期权注销事宜。

8、2022 年 12 月 2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三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四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调整 2022 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及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的议案》、《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 2022 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限制性股票及股票期权的议案》。鉴于公司权益分派方案已实施完毕，本次需对 2022 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及股票期权行权价格进行调整，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含预留部分）由 19.60 元/股调整为 19.53 元/股，股票期权的行权价格（含预留部分）由 39.19 元/份调整为 39.12 元/份。公司《激励计划》规定的预留授予条件已成就，同意以 2022 年 12 月 2 日为第二类限制性股票预留授予日和股票期权预留授权日，向符合条件的 37 名激励对象授予 35 万股第二类限制性股票，向符合条件的 3 名激励对象授予 50 万份股票期权。公司独立董事对相关议案发表

了同意的独立意见，监事会对 2022 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安排等相关事项进行了核实。2022 年 12 月 16 日，公司完成了 2022 年股票期权预留授予的登记工作。

9、2023 年 8 月 28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五十五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五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2 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作废部分第二类限制性股票及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公司将对共计 387 名激励对象的限制性股票和股票期权进行作废和注销：其中，作废第二类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 263 人本次获授但尚未归属的第二类限制性股票共计 86.40 万股，注销股票期权激励对象 124 人本次获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共计 139.60 万份。公司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公司已于 2023 年 9 月 8 日完成股票期权注销事宜。

10、2023 年 12 月 26 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22 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及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的议案》、《关于 2022 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作废部分第二类限制性股票及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鉴于公司 2022 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已实施完毕，本次需对 2022 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及股票期权行权价格进行调整，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含预留部分）由 19.53 元/股调整为 19.45 元/股，股票期权的行权价格（含预留部分）由 39.12 元/份调整为 39.04 元/份。公司将对共计 2,532 名（其中五名激励对象同时拥有第二类限制性股票和股票期权）激励对象的限制性股票和股票期权进行作废和注销：其中，作废第二类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 1,686 名本次获授但尚未归属的第二类限制性股票共计 220.27 万股，注销股票期权激励对象 851 名本次获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共计 448.25 万份。公司已于 2024 年 1 月 2 日完成股票期权注销事宜。

11、2024 年 4 月 9 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2 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作废部分第二类限制性股票及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公司将对共计 95 名激励对象的限制性股票和股票期权进行作废和注销：其中，作废第二类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 61 人本次获授但尚未归属的第二类限制性股票共计 15.05 万股，注销股票期权激励对象 34 人本次获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共计 30.52 万份。公司独立

董事专门会议对相关事项发表了同意意见。公司已于 2024 年 4 月 16 日完成股票期权注销事宜。

12、2024 年 6 月 16 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及第六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22 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授予价格及行权价格与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授予价格的议案》等议案。鉴于公司 2023 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已实施完毕，本次需对 2022 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及股票期权行权价格进行调整，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含预留部分）由 19.45 元/股调整为 19.33 元/股，股票期权的行权价格（含预留部分）由 39.04 元/份调整为 38.92 元/份。

13、2024 年 7 月 15 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2 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作废部分第二类限制性股票及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公司将对共计 56 名激励对象的限制性股票和股票期权进行作废和注销：其中，作废第二类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 29 名本次获授但尚未归属的第二类限制性股票共计 5.95 万股，注销股票期权激励对象 27 名本次获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共计 24.85 万份。公司已于 2024 年 7 月 19 日完成股票期权注销事宜。

14、2024 年 10 月 28 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2 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及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的议案》、《关于 2022 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股票期权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行权期及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关于 2022 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作废部分第二类限制性股票及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公司监事会对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行权期的归属/行权名单及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行权期的归属/行权名单进行了审核并发表了核查意见。

三、本次实施的股权激励计划与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股权激励计划差异情况

1、历次价格调整

(1) 公司于 2022 年 6 月 30 日披露了《2021 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分配方案的具体内容为：以公司现有总股本 1,718,626,656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

东每 10 股派 0.700134 元人民币现金（含税）。

鉴于上述权益分派方案已实施完毕，本次需对 2022 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及股票期权行权价格进行调整，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含预留部分）由 19.60 元/股调整为 19.53 元/股，股票期权的行权价格（含预留部分）由 39.19 元/份调整为 39.12 元/份。

(2) 公司于 2023 年 6 月 7 日披露了《2022 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分配方案的具体内容为：以公司现有总股本 1,862,319,056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 0.800044 元人民币现金（含税）。

鉴于公司 2022 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已实施完毕，本次需对 2022 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及股票期权行权价格进行调整，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含预留部分）由 19.53 元/股调整为 19.45 元/股，股票期权的行权价格（含预留部分）由 39.12 元/份调整为 39.04 元/份。

(3) 公司于 2024 年 5 月 16 日披露了《2023 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公告编号：〈欣〉2024-068），公司 2023 年权益分派方案为：公司以现有总股本 1,862,217,256 股剔除已回购股份 14,601,258 股后 1,847,615,998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 1.200000 元人民币现金（含税）。

鉴于公司 2023 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已实施完毕，本次需对 2022 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及股票期权行权价格进行调整，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含预留部分）由 19.45 元/股调整为 19.33 元/股，股票期权的行权价格（含预留部分）由 39.04 元/份调整为 38.92 元/份。

2、历次数量调整

(1) 2022 年 2 月 11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及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22 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数量的议案》、《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第二类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的议案》。鉴于《欣旺达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确定的激励对象名单中，6 名激励对象因为离职或个人原因放弃本激励计划所授予的限制性股票 0.6 万股，10 名激励对象因为离职或个人原因放弃本激励计划所授予的股票期权 2 万份，因此公司对本激励计划授予的激励对象人数和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和股票期权总量进行调整。本次调整后，获授第二类限制性股票的激励对象人数由 2,254 人调整为 2,248 人，首次

授予第二类限制性股票的数量由 824 万股调整为 823.4 万股，授予价格不变。获授股票期权的激励对象人数由 1,059 人调整为 1,049 人，首次授予股票期权数量由 1,669 万份调整为 1,667 万份，行权价格不变。

(2) 2022 年 4 月 25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2 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作废部分第二类限制性股票及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公司将对共计 91 名（其中一名激励对象同时拥有第二类限制性股票和股票期权）激励对象的限制性股票和股票期权进行作废和注销：其中，作废第二类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 75 人本次获授但尚未归属的第二类限制性股票共计 8.1 万股，注销股票期权激励对象 17 人本次获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共计 20.0 万份。

(3) 2022 年 10 月 25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2 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作废部分第二类限制性股票及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公司将对共计 284 名（其中 1 名激励对象同时拥有第二类限制性股票和股票期权）激励对象的限制性股票和股票期权进行作废和注销：其中，作废第二类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 228 人本次获授但尚未归属的第二类限制性股票共计 88.6 万股，注销股票期权激励对象 57 人本次获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共计 109.6 万份。

(4) 2023 年 8 月 28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五十五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五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2 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作废部分第二类限制性股票及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公司将对共计 387 名激励对象的限制性股票和股票期权进行作废和注销：其中，作废第二类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 263 人本次获授但尚未归属的第二类限制性股票共计 86.40 万股，注销股票期权激励对象 124 人本次获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共计 139.60 万份。

(5) 2023 年 12 月 26 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22 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及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的议案》、《关于 2022 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作废部分第二类限制性股票及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公司将对共计 2,532 名（其中五名激励对象同时拥有第二类限制性股票和股票期权）激励对象的限制性股票和股票期权进行作废和注销：其中，作废第二类限制

性股票激励对象 1,686 名本次获授但尚未归属的第二类限制性股票共计 220.27 万股,注销股票期权激励对象 851 名本次获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共计 448.25 万份。

(6) 2024 年 4 月 9 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2 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作废部分第二类限制性股票及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公司将对共计 95 名激励对象的限制性股票和股票期权进行作废和注销:其中,作废第二类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 61 人本次获授但尚未归属的第二类限制性股票共计 15.05 万股,注销股票期权激励对象 34 人本次获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共计 30.52 万份。

(7) 2024 年 7 月 15 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2 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作废部分第二类限制性股票及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公司将对共计 56 名激励对象的限制性股票和股票期权进行作废和注销:其中,作废第二类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 29 名本次获授但尚未归属的第二类限制性股票共计 5.95 万股,注销股票期权激励对象 27 名本次获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共计 24.85 万份。

(8) 2024 年 10 月 28 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2 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作废部分第二类限制性股票及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公司将对共计 898 名激励对象的限制性股票和股票期权进行作废和注销:其中,作废第二类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 870 名本次获授但尚未归属的第二类限制性股票共计 101.08 万股,注销股票期权激励对象 28 名本次获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共计 20.65 万份。

除上述内容外,本次实施的股权激励计划内容与已披露的激励计划不存在差异。

四、2022 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及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已成就的说明

1、董事会关于 2022 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及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已成就的审议情况

2024 年 10 月 28 日,公司分别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2 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及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

成就的议案》，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及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已经成就，根据公司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同意公司按照本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办理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及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的相关归属事宜。本次符合归属条件的激励对象共计 642 名（其中一名激励对象同时拥有首次授予和预留授予的第二类限制性股票），可归属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 98.10 万股。

2、关于 2022 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及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的说明

（1）根据《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授予日为 2022 年 2 月 11 日，第二个等待期于 2024 年 2 月 10 日届满。因此，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为 2024 年 2 月 11 日至 2025 年 2 月 10 日。

（2）根据《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本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的授予日为 2022 年 12 月 2 日，第一个等待期于 2023 年 12 月 1 日届满。因此，本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为 2023 年 12 月 2 日至 2024 年 11 月 29 日。

3、2022 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及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的情况说明

归属条件	符合归属条件情况
<p>（一）公司未发生如下任一情形：</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最近一个会计年度财务会计报告被注册会计师出具否定意见或者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 2. 最近一个会计年度财务报告内部控制被注册会计师出具否定意见或者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 3. 上市后最近 36 个月内出现过未按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公开承诺进行利润分配的情形； 4. 法律法规规定不得实行股权激励的； 5. 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情形。 	公司未发生前述情形，满足归属条件。
<p>（二）激励对象未发生如下任一情形：</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最近 12 个月内被证券交易所认定为不适当人选； 2. 最近 12 个月内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认定为不适当人选； 3. 最近 12 个月内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政处罚或者采取市场禁入措施； 4. 具有《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 	首次及预留授予的激励对象未发生前述情形，满足归属条件。

<p>人员情形的；</p> <p>5. 法律法规规定不得参与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的；</p> <p>6. 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情形。</p>											
<p>(三) 归属期任职期限要求</p> <p>激励对象归属获授的各批次限制性股票前，须满足 12 个月以上的任职期限。</p>	<p>首次及预留授予的激励对象符合归属任职期限要求。</p>										
<p>(四) 公司层面业绩考核要求</p> <table border="1" data-bbox="296 488 914 645"> <thead> <tr> <th>归属安排</th> <th>考核目标</th> </tr> </thead> <tbody> <tr> <td>首次授予第二个归属期/ 预留部分第一个归属期</td> <td>2022-2023 年两年的累计营业收入值不低于 929 亿元</td> </tr> </tbody> </table> <p>注：“营业收入”以经会计师事务所经审计的合并报表为准，下同。</p>	归属安排	考核目标	首次授予第二个归属期/ 预留部分第一个归属期	2022-2023 年两年的累计营业收入值不低于 929 亿元	<p>经审计，公司 2022-2023 年两年累计营业收入约 1,000.24 亿元，符合归属条件。</p>						
归属安排	考核目标										
首次授予第二个归属期/ 预留部分第一个归属期	2022-2023 年两年的累计营业收入值不低于 929 亿元										
<p>(五) 满足激励对象个人层面绩效考核要求</p> <table border="1" data-bbox="272 1077 938 1218"> <thead> <tr> <th>考核结果等级</th> <th>A</th> <th>B</th> <th>C</th> <th>D</th> </tr> </thead> <tbody> <tr> <td>个人层面归属/ 行权比例</td> <td>100%</td> <td>100%</td> <td>100%</td> <td>0%</td> </tr> </tbody> </table> <p>激励对象当年实际归属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个人当年计划归属的数量×个人层面归属比例。</p> <p>激励对象考核当年不能归属的限制性股票均不得归属，并作废失效。</p>	考核结果等级	A	B	C	D	个人层面归属/ 行权比例	100%	100%	100%	0%	<p>一、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p> <p>1、首次授予的 1,488 名激励对象中：72 名激励对象离职，已不符合激励资格，其获授的 18.13 万股限制性股票全部作废失效。790 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自愿放弃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可归属的限制性股票，其获授的 78.90 万股限制性股票全部作废失效。</p> <p>2、其余激励对象的个人考核评价均为 C 以上，个人层面归属比例为 100%。</p> <p>二、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p> <p>1、预留授予的 31 名激励对象中：2 名激励对象离职，已不符合激励资格，其获授的 1.30 万股限制性股票全部作废失效。12 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自愿放弃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可归属的限制性股票，其获授的 2.75 万股限制性股票全部作废失效。</p> <p>2、其余激励对象的个人考核评价均为 C 以上，个人层面归属比例为 100%。</p>
考核结果等级	A	B	C	D							
个人层面归属/ 行权比例	100%	100%	100%	0%							

综上所述，董事会认为：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及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已成就，根据公司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同意公司对本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及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的第二类限制

性股票进行归属，并按照本激励计划的规定办理后续归属相关事宜。

五、本次限制性股票归属的具体情况

1、首次授予及预留授予归属日：2024年11月12日

2、归属数量：98.10万股（其中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归属数量86.40万股，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数量11.70万股）

3、归属人数：642名（其中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归属人数626名，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人数17名，其中一名激励对象同时拥有首次授予和预留授予的第二类限制性股票）

4、归属价格：19.33元/股

5、股票来源：公司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A股普通股。

6、本次可归属的激励对象名单及归属情况：

（1）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激励对象名单及归属情况

激励对象	已获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万股）	第二个归属期可归属数量（万股）	本次归属数量占已获授的限制性股票的百分比
中层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业务）骨干员工（626名）	2,880,000	864,000	30%
合计	2,880,000	864,000	30%

注：1、上述任何一名激励对象通过全部在有效期内的股权激励计划获授的本公司股票均未超过公司股本总额的1%。

2、以上激励对象名单不含72名已离职人员及790名因个人原因自愿放弃（其中6名激励对象同时拥有第二类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和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可归属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可归属限制性股票人员。

3、上述合计数与各明细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如有差异，是由于四舍五入所造成。

（2）预留部分第一个归属期激励对象名单及归属情况

激励对象	已获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万股）	第一个归属期可归属数量（万股）	本次归属数量占已获授的限制性股票的百分比
中层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业务）骨干（17名）	234,000	117,000	50%
合计	234,000	117,000	50%

注：1、上述任何一名激励对象通过全部在有效期内的股权激励计划获授的本公司股票均未超过公司股本总额的 1%。

2、以上激励对象名单不含 2 名已离职人员及 12 名因个人原因自愿放弃（其中 6 名激励对象同时拥有第二类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和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可归属限制性股票）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可归属限制性股票人员。

3、上述合计数与各明细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如有差异，是由于四舍五入所造成。

六、本次限制性股票归属股票的上市流通安排及限售安排

1、本次归属股票的上市流通日：2024 年 11 月 12 日。

2、本次归属股票的上市流通数量：98.10 万股。

3、本次股票归属后，不另外设置禁售期。

4、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本次归属股票的限售和转让限制：本次激励计划第二类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中不包含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七、验资及股份登记情况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24 年 10 月 30 日出具了《欣旺达电子股份有限公司验资报告》（天健验[2024]第 3-37 号）。公司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向 642 名激励对象定向发行限制性股票 981,000 股，故公司拟增加股本人民币 981,000.00 元，变更后的股本为人民币 1,863,198,256.00 元。经审验，截至 2024 年 10 月 28 日止，公司已收到 642 名激励对象认缴股票款人民币 18,962,730.00 元，其中：新增股本人民币 981,000.00 元，转入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人民币 17,981,730.00 元。所有认缴股票款均以货币资金形式投入。

公司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了本次归属第二类限制性股票登记手续，本次归属股票的上市流通日为 2024 年 11 月 12 日。

八、本次归属募集资金的使用计划

本次归属募集的资金将全部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九、本次归属后新增股份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股份性质	本次归属前		本次变动（股）	本次归属后	
	股份数量（股）	比例		股份数量（股）	比例
一、限售条件流通股/非流通股	134,121,325	7.2022%	0	134,121,325	7.1984%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1,728,095,931	92.7978%	981,000	1,729,076,931	92.8016%
三、总股本	1,862,217,256	100.00%	981,000	1,863,198,256	100.00%

注：本次预留授予可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登记完成后的股本结构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最终办理结果为准。

本次归属对公司股权结构不会产生重大影响。本次归属完成后，公司股权分布仍具备上市条件。

本次可归属限制性股票 981,000 股，归属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将由 1,862,217,256 股增加至 1,863,198,256 股，将对公司基本每股收益和净资产收益率产生一定影响，具体以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年度审计报告为准，本次限制性股票归属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十、备查文件

- 1、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 3、《广东信达律师事务所关于欣旺达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归属及股票期权行权条件成就、作废部分第二类限制性股票及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相关事项的法律意见书》。
- 4、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欣旺达电子股份有限公司验资报告》。

特此公告。

欣旺达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11 月 7 日